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秀林鄉三棧南溪(花縣 DF174)災害復建工程」基本設計聯合審查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6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工程現地

參、主持人：白副分署長朝金

紀錄：邱翊承

肆、出（列）席者：（詳簽到表）

伍、報告事項：略。

陸、討論事項：

**案 由：「秀林鄉三棧南溪(花縣 DF174)災害復建工程」基本
設計書圖案，提請討論。**

一、與會人員意見：

- (一) 生態檢核意見：加強土方堆置兩岸的原生植
栽，以加速陸域生態環境的復原。**
- (二) 原設計於0k+340增設之切口壩及沉砂池等構造
物暫緩設置，建議以去化堆積之塊石為主，可
於兩側護岸培厚利用。**
- (三) 建議於1k+000附近增設一處梳子壩，加強上游
攔截大塊石之功能。**
- (四) 0k+291.5既有防砂壩建議溢洪口局部降低改為
複式斷面，並將靜水池底部改為斜底版，以利
輸砂。**
- (五) 建議抬高0k+275道路靠右岸之路段，以降低右
岸洪水溢出風險。**
- (六) 請再全面檢討斷面及流速，修正資料後再議。**

二、會議決議：請設計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並補充相關資料，訂於114年6月9日至現地討論，由本分署內部審查。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 11 時)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
簽到單

壹、會議名稱：「秀林鄉三棧南溪(花縣 DF174)災害復建工程」基
本設計聯合審查會議

貳、會議時間：114年6月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參、會議地點：工程現地

肆、主持人：白副分署長朝金

紀錄：邱翊承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機關)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農村水保署 花蓮分署	外聘委員	徐弘明	徐弘明
	外聘委員	楊和玉	楊和玉
	副分署長	白朝金	白朝金
	秘書	王志豪	王志豪
	科長	梁家齊	梁家齊
	科長	陳子裕	陳子裕
	副工程司	蔡彥邦	蔡彥邦
	工程員	邱心東	邱心東
	工程員	王慧玲	王慧玲
	工程員	劉子瑞	劉子瑞
柏喬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徐浚祐
國立臺灣大學			胡已乙